

关于对招商信诺 广东分公司行政处罚的公告

公告编号：（临）2025年度第1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号）、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发〔2021〕1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粤金罚决字〔2025〕118号）的内容予以披露。

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检查，认为我公司广东分公司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八十六条第二款、第一百三十五条，《人身保险公司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管理办法》（保监会令2011年第3号）第三十五条等规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第一项及第三项、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，广东监管局决定对广东分公司给予警告并处罚款35万元。

特此公告

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25年9月18日